2011年物流师考试辅导:航空货物差损索赔标准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6/2021_2022_2011_E5_B9_ B4 E7 89 A9 c31 646110.htm 航空公司是承运人, 航空运单 是交货凭证,作为航空运输代理如货运公司,也有自己的运 单(空运上又称航空分运单),航空运单和航空分运单背面, 均有责任划分和赔偿条款。 1、航空货物运输中,如果发生 货损货差,首先追查责任方,时代理责任还是承运人责任, 不论是哪方责任一般均按《华沙公约》条款进行赔偿,也就 是按航空总运单、分运单背面条款进行赔偿,一般根据货物 计费重量,最高赔偿额为每公斤20美元,其余部分由货主向 保险公司提赔(即货物在处运前办理了保险)。 2、进口货物在 卸机后,如有残损或短少,民航须在48小时内向飞机承运人 提出。3、外运公司作为货主代理人,应尽力维护货主利益 ,在与民航交接货物时,发现货物外包装有破损或件数短少 时,应在接货同时,取得民航货运的商务记录,届时凭此向 航空公司提出索赔。 4、航空快件的运输与一般货物运输一 样也有所赔条款,每个代理的快件运单背面均有说明。如果 快件在传递过程中丢失,也要追查在哪个环节上丢失,责任 方在哪里。每份国际快件的最高赔偿为100美元。凡是委托货 运公司快件代理出口的块件,如有丢失,货运公司一般免费 提供一次寄件。 5、索赔通知与诉讼时效。根据华沙公约的 规定,在货物遭受损害的情况下,收货人或有关当事人应于 收到货物之日起7天之内提出书面通知。在延迟交货的情况下 , 收货人应于货物收到之日后14天之内提出索赔通知。如在 以上规定期限内没有提出,则作为托运人放弃该项索赔。6

、1955年的《海牙议定书》对托运人提出的书面通知做了修改,由原来的7天该为14天,延迟交货由原来的14天改为21天。诉讼在两年内提起,即从货物到达之日,或从运输终止之日起,过了该期限没有提起诉讼,则作为托运人放弃了该项诉讼权利。相关推荐:100Test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www.100test.com